仅供机构投资者使用 证券研究报告|行业动态报告

2023年07月06日

# 北京、深圳重磅数据要素政策解读

# 计算机行业

### 各地数据要素政策密集落地

7月4日,深圳市发改委发布关于印发《深圳市数据产权登记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我们认为,《深圳市数据产权登记管理暂行办法》主要是借助知识产权保护制度,对数据的知识产权进行确认。我们认为,试点地区的立法为数据登记行为及其法律责任提供了有效范本,同时为数据要素确权的法律路径提供了方向探索,有利于推动确权法规的制定,帮助市场主体通过登记明晰权利边界、完成数据资产化,以促进数据交易流通。

7月5日,中共北京市委、北京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更好发挥数据要素作用进一步加快发展数字经济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提出力争到 2030 年,北京市数据要素市场规模达到 2000亿元,基本完成国家数据基础制度先行先试工作,形成数据服务产业集聚区。北京、上海等地均已设立千亿级数据要素产业规模目标,我们预计全国数据要素的市场规模将达到万亿级。

#### 重申数据要素化改革是大势所趋

政策端:趋势确定,下半年仍有望迎密集政策催化。顶层政策发力、国家数据局组建,已充分明确了数据要素改革的重要地位。各地政策的密集出台,有助于加速数据要素模式探索,为顶层文件的制定提供经验和借鉴。我们认为,数据要素改革趋势确定性强、各地态度明确,下半年政策仍有望密集落地形成催化。另外,我们预计国家数据局挂牌运行、顶层政策加速出台等预期也有望成为新一轮行情催化剂。

产业端:遍地开花,多地数据产业公司挂牌落地。各省相继组建数据公司或数据集团,为进一步开展数据运营做准备。6月以来,湖北、湖南、成都相继设立数据集团/公司,并与产业界开展战略合作。如湖南省政府与中国电子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成立数字湖南。我们认为,数据集团/公司的成立或为"数据财政"的重要抓手。根据深桑达相关公告披露,中国电子数据集团面向部委、省、市、行业等客户提供数据要素产品及解决方案的一种重要形式为:与各省份组建省本级合资平台公司,共同推进各地数字政府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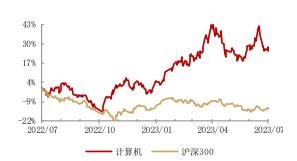
#### 投资建议:

数据要素关注四大方向: 1) 国资云及数据开发商, 重点关注太极股份、深桑达, 相关受益标的还包括: 易华录、云赛智联等; 2) 三大运营商, 受益标的为: 中国移动、中国电信、中国联通; 3) 垂域数据运营, 重点关注信息发展, 相关受益标的还包括: 千方科技、中远海科、上海钢联、嘉和美康、山大地

#### 评级及分析师信息

行业评级: 推荐

#### 行业走势图



分析师: 刘泽晶

邮箱: liuzj1@hx168.com.cn SAC NO: S1120520020002

研究助理: 李杨玲

邮箱: liyl8@hx168.com.cn



纬、久远银海、德生科技、人民网等; 4) 数据加工, 相关受益标的包括: 海天瑞声、四维图新、拓尔思。

### 风险提示

政策落地不及预期、相关制度完善不及预期、数字经济发展 不及预期、市场系统性风险等。



# 正文目录

1. 各地数据要素政策密集落地	4
1.1.《深圳市数据产权登记管理暂行办法》	4
1.2. 北京市《关于更好发挥数据要素作用进一步加快发展数字经济的实施意见》	7
2. 重申数据要素化改革是大势所趋	8
3. 投资建议	11
3. 投资建议         4. 风险提示	11
图表目录	
图表 1 数据产权登记类型	4
图表 2 数据产权登记各方主体及权利义务和职责权能	5
图表 3 围绕两大登记要素确认三种权利类型及权利凭证	6
图表 4 数据产权登记类型	6
图表 5 《关于更好发挥数据要素作用进一步加快发展数字经济的实施意见》主要内容	
图表 6 各地方 2023 年出台的数据要素政策	
图表 7 部分地区数据要素产业发展目标	9
图表 8 多地成立数据产业公司	9
图表 9 数字湖南成立	11
图表 10 武汉数据集团"2451"总体发展战略	11



# 1. 各地数据要素政策密集落地

## 1.1. 《深圳市数据产权登记管理暂行办法》

7月4日,深圳市发改委发布关于印发《深圳市数据产权登记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自2023年7月1日起施行,有效期三年。《办法》对数据产权登记申请人及登记主体、登记机构、登记行为、监督与管理细则、法律责任界定等五方面进行了明确规定,更好地规范数据产权登记行为,保护数据要素市场参与主体的合法权益,促进数据的开放流动和开发利用。

#### ▶ 政策溯源&何为数据产权登记

我们认为,《深圳市数据产权登记管理暂行办法》主要是借助知识产权保护制度,对数据的知识产权进行确认。

2022 年 11 月,国家知识产权局官网发布的《国家知识产权局办公室关于确定数据知识产权工作试点地方的通知》明确,北京市、上海市、江苏省、浙江省、福建省、山东省、广东省、深圳市8地将开展数据知识产权工作试点。

2023年2月17日,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深圳市数据产权登记管理暂行办法(征求意见稿)》。

根据各地的推进情况发现,各地基本按照**将数据纳入知识产权登记体系和将数据资产登记作为数据交易的重要环节**两种路径开展数据产权登记工作。根据不同地区和机构对数据产权登记的不同定义,我们认为可将数据产权登记大致分为两类:(1)合规证明型:对即将进入流通领域的数据的合规性进行审查确认。(2)权属记载型:此类数据产权登记往往借助知识产权保护制度,对数据的知识产权进行确认。

#### 图表 1 数据产权登记类型

类型	日期	政策名称	主要内容
合规	2022.6	《山东数据交易有限公司数据(产品)登记规则》	数据(产权)登记,是指山东数据交易优先公司运营的数据(产品)登记平台依据申请主体提交的相关材料,对数据(产品)的真实性、数据来源合法性和使用合规性在登记平台上予以登记确证,为数据流通业务的合法、合规、可追溯提供保障。
证明型	2022.6	《广东省公共数据资产登记与评估试点工作指引 (试行)》	明确规定公共数据资产登记和评估各个环节的工作要求和具体流程,并于同年8月,向全省首个公共数据运营服务商颁发全省首批《公共数据资产登记证书》,实现公共数据资产入市流通。
	2023.5	《浙江省数据知识产权登 记办法(试行)》	适用于对依法收集、经过一定算法加工、具有实用价值和智力成 果属性的数据提供数据知识产权登记服务。
权属 记载型	2023.7	《深圳市数据产权登记管 理暂行办法》	数据产权登记,是指数据产权登记机构将数据资源和数据产品的权属情况及其他事项进行记载的行为。
	2023.5	《北京市数据知识产权登 记管理办法(试行)》	数据知识产权的登记对象为数据持有者或者数据处理者依据法律 法规规定或者合同约定收集,经过一定规则或算法处理的、具有 商业价值及智力成果属性的处于未公开状态的数据集合。

资料来源:深圳政府在线、广东数据交易平台、北京知识产权局等公开资料整理,华西证券研究所



此次发布的《深圳市数据产权登记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数据产权登记是指 "数据产权登记机构将数据资源和数据产品的权属情况及其他事项进行记载的行 为",属于权属记载型。

我们认为, 试点地区的立法为数据登记行为及其法律责任提供了有效范本, 同时为数据要素确权的法律路径提供了方向探索,有利于帮助市场主体通过登记 明晰权利边界、完成数据资产化,同时通过权威性的登记机构的合规审查降低交 易风险、保障交易安全,以促进数据交易流通。

#### 政策亮点内容解读

明确了数据产权登记的各方主体及权利义务和职责权能。数据登记各方主体 包括数据登记主体、数据登记机构、第三方机构、数据登记主管部门与监管部门。 其中, 明确深圳市发改委是登记主管部门。

<b>B</b>	图表 2 数据产权登记各方主体及权利义务和职责权能				
		定义	权利/职责		
	登记主体	享有数据要素相关权益,并向登记机构发起登记行为的自然人、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1、对合法取得的数据资源或数据产品享有相应的数据资源持有、数据加工使用和数据产品经营等相关权利; 2、经登记机构审核后获取的数据资源或数据产品登记证书、数据资源许可凭证,可作为数据交易、融资抵押、数据资产入表、会计核算、争议仲裁的依据。		
	第三方服务机构	对数据资源和数据产品的真实 性和合规性 <b>进行实质性审查</b> , 并 <b>出具相应审查报告</b> 的机构。	1、数据首次登记由第三方服务机构进行实质性审查,登记机构进行形式审查。 2、出具包含数据资源或数据产品真实性、合法性情况的实质性审核材料; 3、保密措施构建,确保数据产权登记相关材料不被泄露或用于不正当活动。		
	登记机构	由本市数据产权登记工作主管部门管理的、提供数据产权登记服务的机构。	1、实行数据资源和数据产品登记管理,制定并执行数据登记服务、登记审查、争议处置等业务规则,推动我市登记规则与其他城市登记规则互认和交易规则衔接; 2、数据资源和数据产品的登记申请受理、审查、公示和发证; 3、依法提供与数据产权登记业务有关的查询、信息、咨询和培训服务; 4、运营和维护数据产权登记存证平台,实现与市内外数据交易平台和数据登记平台互联等; 5、登记机构应当运用区块链等相关技术,对登记信息进行上链保存,并妥善保存登记的原始凭证及有关文件和资料。其保存期限不得少于三十年。 6、安全保障措施构建及保密措施构建等;关键设备应采用自主可控的产品和服务等。		
	主管部门	深圳市发展改革委是本市数据产权登记工作的主管部门。	1、制定全市数据产权登记管理规章制度,规范数据产权登记行为; 2、推动建设数据产权登记存证示范平台,指导登记机构制订相关技术标准,积极推动跨地域登记规则互认: 3、会同相关部门建立协同配合的数据产权登记监管工作机制,对登记机构、登记主体及第三方服务机构进行管理,指导数据产权登记活动依法有序开展。		



监管部门

公安局、市财政局、市市场监 织实施:

以及各行业主管部门,建立跨 法律法规进行处理处罚: 部门的协同监管机制。

- 深圳市发展改革委会同市委网 1、制定监管制度,建立协同监管工作机制。
- 信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 2、落实"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要求,制定监督检查方案并组
- 管局、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3、协调、督促相关监管部门对检查发现或投诉举报的问题依照
  - 4、其他数据产权登记监管事项。

#### 资料来源:深圳市发改委,华西证券研究所

明确了数据产权登记的主体为数据资源和数据产品,并围绕数据资源和数据 产品等两大登记要素,确认数据资源持有权、数据加工使用权、数据产品经营权 等三种权利类型,以及最终形成的获取的数据资源或数据产品登记证书、数据资 源许可凭证等三类权利凭证。

#### 图表 3 围绕两大登记要素确认三种权利类型及权利凭证



资料来源:深圳市发改委,华西证券研究所

明确数据产权登记六大类型:首次登记、许可登记、转移登记、变更登记、 注销登记和异议登记。其中,我们认为首次登记是保障数据资源持有权和数据产 品经营权的重要依据, 许可登记是保障数据加工使用权的重要依据。

#### 图表 4 数据产权登记类型

登记类型	适用情形
首次登记	数据资源或数据产品的第一次登记,是对数据资源或数据产品相关权利归属及相关情况的记录。
许可登记	市场主体通过交易等方式获得 <b>已登记数据资源数据加工使用等权利许可的</b> ,权利获得主体可以向登 记机构申请许可登记。
转移登记	数据资源或数据产品的权利主体发生变更的,新权利主体可以向登记机构申请转移登记。
变更登记	原登记内容发生变化或需更正原登记内容的,登记主体应及时向登记机构申请变更登记。
注销登记	登记主体可向登记机构申请数据资源或数据产品的注销登记。 (1)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等情形导致原权利主体的数据资源或数据产品相关权利灭失的,由新权利主体进行注销或转移登记; (2)如无新权利主体,可由登记机构对相关数据资源或数据产品进行注销。
异议登记	利害关系人认为登记内容错误,且登记主体拒绝办理变更登记或注销登记的,利害关系人可向登记 机构申请异议登记,并提交相应证明材料。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登记机构不予办理登记: (1)关系国家安全、国民经济命脉、重要民生、重大 不予登记 公共利益等国家核心数据的; (2) 数据获取方式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或应获得数据来源方授权而未 获得授权的: (3) 存在尚未解决的权属争议的: (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资料来源:深圳市发改委,华西证券研究所

明确了权利人经过登记获取的权利凭证,是数据交易、融资抵押、数据资产 入表、会计核算、争议仲裁的重要依据。符合数据要素价值化趋势并肯定了其衍 生出的金融属性。

# 1.2. 北京市《关于更好发挥数据要素作用进一步加快发展数字 经济的实施意见》

7月5日,中共北京市委、北京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更好发挥数据要素作用 进一步加快发展数字经济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提出力争到 2030年,北京市数据 **要素市场规模达到 2000 亿元,基本完成国家数据基础制度先行先试工作,形成数** 据服务产业集聚区。

图表 5 《关于更好发挥数据要素作用进一步加快发展数字经济的实施意见》主要内容

#### 北京版"数据二十条"

### 关于更好发挥数据要素作用进一步加快发展数字经济的实施意见

#### 总体目标

形成一批先行先试的数据制度、政策和标准。推动建立供需高效匹配的多层次数据交易市场,充分挖掘数据资产价值,打造数 据要素配置枢纽高地。

- 促进数字经济全产业链开放发展和国际交流合作,形成一批数据赋能的创新应用场景,培育一批数据要素型领军企业。
- 力争到2030年,本市数据要素市场规模达到2000亿元,基本完成国家数据基础制度先行先试工作,形成数据服务产业集聚区。
- 率先落实数据产权和收 益分配制度
  - 探索建立结构性分置的 数据产权制度
  - 完善数据收益合理化分
- 大力发展数据服务产业 发展数据要素新业杰
  - 推进数据技术产品和商 业模式创新
- 推进数据应用场景示范

- 加快推动数据资产价值 实现.
  - 开展数据资产登记 探索数据资产评估和入
  - 探索数据资产金融创新
- 全面深化公共数据开发 利用
  - 完善公共数据开放体系 推进公共数据专区授权 运营
- 培育发展数据要素市场 建设一体化数据流通体
  - 推进社会数据有序流通
  - 率先探索数据跨境流通

- 开展数据基础制度先行 先试
- 打造数据基础制度综合 改革试验田
  - 建设可信数据基础设施
- 加强数据要素安全监管治 理
  - 强化数据安全和治理 创新数据监管模式
- 保障措施
- 切字加强组织领导
- 建设数据人才队伍 加大资金支持力度

资料来源:北京日报,华西证券研究所

我们认为,除总体目标外,北京版"数据二十条"的部分政策亮点还包括:

- 推进建立个人数据分类分级确权授权机制;允许个人将承载个人信息的 数据授权数据处理者或第三方托管使用, 推动数据处理者或第三方按照 个人授权范围依法依规采集、持有、使用数据或提供托管服务。我们认 为,个人信息数据是数据确权过程中极难判定的一环,北京有望加速探 索实践。
- 探索个人参与数据收益分配:探索个人以按次、按年等方式依法依规获 得个人数据合法使用中产生的收益。



- 激励国有企业数据开发:探索将国有企业数据资产的开发利用纳入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激励机制。
- 鼓励企业设立首席数据官,支持发展改革、教育、科技、经济和信息化、公安、民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规划自然资源、城市管理、交通、卫生健康、市场监管、政务服务等市级部门和各区开展首席数据官制度先行先试,加强数字治理的领导力建设。
- 利用财政资金支持数据服务产业发展:对企业的数据首登记、首挂牌、 首交易、首开放等给予奖励。
- 鼓励企业采取"采产销"一体化数据产品运营模式。支持大型互联网企业建设数据要素平台,实时提供数据服务。鼓励开展数据众采、众创、众包、开源社区和专营店等商业模式创新。

# 2. 重申数据要素化改革是大势所趋

> 政策端: 趋势确定, 下半年仍有望迎密集政策催化

顶层政策发力、国家数据局组建,已充分明确了数据要素改革的重要地位。 2022 年 12 月,国务院发布《关于构建数据基础制度更好发挥数据要素作用的意见》,系统性布局了数据基础制度体系的"四梁八柱",历史性绘制了数据要素发展的长远蓝图,具有里程碑式的重要意义。2022年12月财政部发布《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征求意见稿)》,数据资产入表加速,数据确权环节被逐步打通,进一步激活数据交易发展空间。3 月 10 日,党的二十届二中全会通过了《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方案》,提出组建国家数据局,负责协调推进数据基础制度建设,统筹数据资源整合共享和开发利用,统筹推进数字中国、数字经济、数字社会规划和建设等。

各地政策的密集出台,有助于加速数据要素模式探索,为顶层文件的制定提供经验和借鉴。顶层政策确立趋势后,各地政府态度积极、快速响应,上海、北京、广东、浙江、江苏、山东、四川等地密集发布相关细则,切实推动各地数据要素改革的探索与落地。

#### 图表 6 各地方 2023 年出台的数据要素政策

省份	时间	政策名称
	5 月	《关于更好发挥数据要素作用进一步加快发展数字经济的实施意见》
北京	5 月	《北京市数据知识产权登记管理办法(试行)》(征求意见稿)
北水	3 月	《上海市数据交易场所管理实施暂行办法》
	5月	《张江数据要素产业集聚区建设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 年)》
	2 月	《深圳市数据产权登记管理暂行办法》(征求意见稿)
	3 月	《深圳市数据商和数据流通交易第三方服务机构管理暂行办法》
广东	3 月	《深圳市数据交易管理暂行办法》
) 乐	4月	《广州市公共数据开放管理办法》
	4月	《广东省数据流通交易管理办法(试行)》
	5月	《关于加快打造企业合规示范区的实施意见》
浙江	6月	《浙江省数据知识产权登记办法(试行)》
加工	4月	《杭州市公共数据授权运营实施方案(试行)《征求意见稿)》
江苏	3月	《苏州市数据条例实施》
<i>i</i> — <i>y</i> .	5月	《苏州市公共数据开放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 年)》



	1月	《四川省数据条例施行》
四川	5月	《四川省企业首席数据官制度建设指南(试行)(征求意见稿)》
	5月	《达州市首席数据官制度建设实施方案》
	4月	《烟台市激活数据要素潜能发挥数据要素作用行动方案(2023-2025 年)》
山东	5 月	《山东省大数据产业发展 2023 年工作要点》
	5月	《山东省工业大数据中心体系协同建设 2023 年行动方案》
	5月	《吉林省制造业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行动方案(2023-2025)》
J- 11.		
吉林	4月	《吉林省大数据产业发展指导意见》
	4月	《关于进一步加强数字政府建设的若干举措》
Ma II.	3月	《武汉市数字经济促进条例(草案征求意见稿)》
湖北	4月	《武汉市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 年)》
河南	4月	《2023年河南省大数据产业发展工作方案》
江西	1月	《大数据产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 年)》
甘肃	3月	《关于促进数据要素市场发展的实施意见》
新疆	2月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公共数据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资料来源:锋行链盟,数据要素社,华西证券研究所

北京、上海等地已设立千亿级数据要素产业规模目标, 我们预计全国数据要 素的市场规模将达到万亿级。

#### 图表 7 部分地区数据要素产业发展目标

地区	<b>数据要素市场目标</b>					
北京	根据北京市《关于更好发挥数据要素作用进一步加快发展数字经济的实施意见》,到 2030年,北京市数据要素市场规模达到 2000 亿元,基本完成国家数据基础制度先行先试工作,形成数据服务产业集聚区。					
上海	根据《张江数据要素产业集聚区建设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 年)》, <b>到 2025 年,上海浦东数据要素产业</b> 规模达到 1000 亿元。					
湖南	到 2026 年,湖南大数据交易所交易规模将达到 5 亿以上,达到 IPO 门槛,带动数字产业达到 500 亿元,甚至上千亿的数字经济规模。					
贵州	力争到 2025 年,贵阳大数据交易所年度交易额突破 100 亿元。					
广东	2023年,广东数据交易额将突破50亿元。					
重庆	西部数据交易中心力争用 10 年时间服务数据交易规模达到 1000 亿元。					

资料来源:北京日报、澎拜新闻、湖南日报、央广网、湛江市人民政府、和讯网等公开资料整理,华西证券研究所

#### ▶ 产业端:遍地开花,多地数据产业公司挂牌落地。

各省相继组建数据公司或数据集团,为进一步开展数据运营做准备。6月以来,湖北、湖南相继设立数据集团/公司,并与产业界开展战略合作。如湖南省政府与中国电子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成立数字湖南。我们认为,数据集团/公司的成立或为"数据财政"的重要抓手。根据深桑达相关公告披露,中国电子数据集团面向部委、省、市、行业等客户提供数据要素产品及解决方案的一种重要形式为: 与各省份组建省本级合资平台公司,共同推进各地数字政府建设。

#### 图表 8 多地成立数据产业公司

时间	地区	事件
2023年7月	成都	成都数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正式揭牌成立
2023年6月	湖南	湖南省政府与中国电子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成立数字湖南
2023年6月	湖北	由湖北联投独资成立的湖北数据集团正式注册成立



2023年6月 立	武汉	武汉市人民政府召开专题新闻发布会,公布武汉数据集团"2451"总体发展战略。
2023年5月 3	北京	北京朝阳大数据有限公司以及由北京朝阳大数据公司与福建省大数据集团所属福建省星云大数据应用服务有限公司合资设立的京闽数科(北京)有限公司揭牌成立
2023年5月 沿	温州	由瓯海经开集团与中国电子数据产业有限公司、温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温州市工业与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的中电(浙江)数据产业有限公司在中国(温州)数安港正式注册成立
2023年1月 汽	河南	由豫信电科集团牵头组建的河南数据集团正式揭牌
2022年9月 」	上海	上海数据集团有限公司正式揭牌成立
2021年3月 盖	盐城	盐城市大数据集团有限公司正式揭牌成立
2020年6月 南	南京	南京市委市政府整合全市数据资源进行市场化运营而批准成立市属国有全资集团公司

资料来源:中国政府网、中国电子公众号、数据要素社等公开资料整理,华西证券研究所

- ➤ 成都数据集团: 7 月 5 日,成都数据集团正式揭牌成立,是成渝地区首家以数据为核心业务的国企集团。成都数据集团将围绕数据资源运营服务、数字基础设施、数字治理、数字生活四大业务板块,逐步构建"1+3+N"的业务体系。在揭牌仪式上,成都数据集团同步发布了智蓉云、智慧蓉城应用场景实验室两大创新成果,智慧蓉城应用场景实验室将依托智慧蓉城数字底座等资源,在确保数据安全的前提下,搭建基于真实数据的测试场景,通过线上线下双轮驱动,开展供需对接、验证测试、上架遴选、展示推广等多项工作。
- ▶ 数字湖南: 6 月 9 日上午,湖南省政府与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并成立数字湖南有限公司。数字湖南公司以数字政府建设运维和数据要素运营为核心主业,聚焦数据"聚、通、用"全生命周期,引领构建全产业链、全价值链、全服务链的大数据产业生态圈。
- ➤ 湖北数据集团: 6 月 6 日,湖北数据集团注册成立。公司自主研发的"湖北公共数据授权运营平台"和"湖北数据要素流通交易平台"将于月底上线。其中,"湖北公共数据授权运营平台"以政务数据、公共服务数据汇集为基础,通过隐私计算对数据资产进行安全处理,实现政府国有数据资产市场化应用和价值挖掘。形成数据服务产品后,面向政府、社会、产业及个人提供服务,实现数据资产价值变现。
- ➤ 武汉数据集团: 4 月成立,由武投控集团整合所属的武汉云、大数据公司等数字经济板块权属企业及全市相关数字经济产业资源组建成立。6 月 2 日,武汉市人民政府召开发布会,公布武汉数据集团"2451"总体发展战略。武汉数据集团定位为承担全市重大专项任务的商业类国有企业,作为武汉市数字经济发展的主力军和数据运营平台公司,承担数字政府和智慧城市建设运营、全市公共数据归集、治理及授权运营、数据产品交易与服务、数字生态产业投资等。力争到 2030 年实现资产规模 50 亿元、营业收入 50 亿元,成为中部领先的数字经济龙头企业。



#### 图表 9 数字湖南成立



资料来源:数据要素社,华西证券研究所

#### 图表 10 武汉数据集团"2451"总体发展战略



资料来源:数据要素社,华西证券研究所

我们认为,数据要素改革趋势确定性强、各地态度明确,下半年政策仍有望密集落地形成催化。另外,我们预计国家数据局挂牌运行、顶层政策加速出台等 预期也有望成为新一轮行情催化剂。

# 3. 投资建议

数据要素关注四大方向: 1) 国资云及数据开发商, 重点关注太极股份、深桑达, 相关受益标的还包括: 易华录、云赛智联等; 2) 三大运营商, 受益标的为: 中国移动、中国电信、中国联通; 3) 垂域数据运营, 重点关注信息发展, 相关受益标的还包括: 千方科技、中远海科、上海钢联、嘉和美康、山大地纬、久远银海、德生科技、人民网等; 4) 数据加工, 相关受益标的包括: 海天瑞声、四维图新、拓尔思。

# 4. 风险提示

- 1、政策落地不及预期:
- 2、相关制度完善不及预期;
- 3、数字经济发展不及预期;
- 4、市场系统性风险等。



### 分析师与研究助理简介

刘泽晶(首席分析师): 2014-2015年新财富计算机行业团队第三、第五名,水晶球第三名, 10年证券从业经验。

### 分析师承诺

作者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或相当的专业胜任能力,保证报告所采用的数据均来自合规渠道,分析逻辑基于作者的职业理解,通过合理判断并得出结论,力求客观、公正,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影响,特此声明。

#### 评级说明

公司评级标准	投资 评级	说明
	买入	分析师预测在此期间股价相对强于上证指数达到或超过15%
以报告发布日后的6个	增持	分析师预测在此期间股价相对强于上证指数在5%—15%之间
月内公司股价相对上证	中性	分析师预测在此期间股价相对上证指数在-5%-5%之间
指数的涨跌幅为基准。	减持	分析师预测在此期间股价相对弱于上证指数 5%—15%之间
	卖出	分析师预测在此期间股价相对弱于上证指数达到或超过15%
行业评级标准		
以报告发布日后的6个	推荐	分析师预测在此期间行业指数相对强于上证指数达到或超过10%
月内行业指数的涨跌幅	中性	分析师预测在此期间行业指数相对上证指数在-10%—10%之间
为基准。	回避	分析师预测在此期间行业指数相对弱于上证指数达到或超过10%

#### 华西证券研究所: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丰汇园11号丰汇时代大厦南座5层

网址: http://www.hx168.com.cn/hxzq/hxindex.html



# 华西证券免责声明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本报告仅供本公司签约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或者经由其他渠道转发收到本报告而直接视其为本公司客户。

本报告基于本公司研究所及其研究人员认为的已经公开的资料或者研究人员的实地调研资料,但本公司对该等信息的准确性、完整性或可靠性不作任何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意见以及推测仅于本报告发布当日的判断,且这种判断受到研究方法、研究依据等多方面的制约。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载资料、意见及预测不一致的报告。本公司不保证本报告所含信息始终保持在最新状态。同时,本公司对本报告所含信息可在不发出通知的情形下做出修改,投资者需自行关注相应更新或修改。

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仅提供给签约客户参考使用,任何信息或所表述的意见绝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投资者不应将本报告视为做出投资决策的惟一参考因素,亦不应认为本报告可以取代自己的判断。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均未考虑到个别客户的特殊投资目标、财务状况或需求,不能作为客户进行客户买卖、认购证券或者其他金融工具的保证或邀请。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本公司员工或者其他关联方均不承诺投资者一定获利,不与投资者分享投资收益,也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而导致的任何可能损失负有任何责任。投资者因使用本公司研究报告做出的任何投资决策均是独立行为,与本公司、本公司员工及其他关联方无关。

本公司建立起信息隔离墙制度、跨墙制度来规范管理跨部门、跨关联机构之间的信息流动。务请投资者注意,在法律许可的前提下,本公司及其所属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提到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或期权并进行证券或期权交易,也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者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或者金融产品等相关服务。在法律许可的前提下,本公司的董事、高级职员或员工可能担任本报告所提到的公司的董事。

所有报告版权均归本公司所有。未经本公司事先书面授权,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转发或公开传播本报告的全部或部分内容,如需引用、刊发或转载本报告,需注明出处为华西证券研究所,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